

<<新消防法及防火安全知识问答>>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新消防法及防火安全知识问答>>

13位ISBN编号：9787509308554

10位ISBN编号：7509308550

出版时间：2008-11

出版时间：新消防法及防火安全知识问答编写组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08-11出版)

作者：新消防法及防火安全知识问答编写组 编

页数：17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新消防法及防火安全知识问答>>

内容概要

日常的消防工作由什么单位管理？
消防规划属于城乡规划的组成部分吗？
建设工程的设计、施工是否要符合消防标准？
施工企业不按消防设计施工的如何处理？
重大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核有什么特殊规定？
如何确定消防重点单位？
共用建筑物的消防安全如何管理？
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者需申请安全许可吗？
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出具虚假文件或者失实文件的应如何处罚？
哪些火灾不能用水扑救？
…… 本书将一一为你解述。

<<新消防法及防火安全知识问答>>

书籍目录

消防管理1.日常的消防工作由什么单位管理? 2.“军事设施”的消防工作由谁负责?3.矿井地下部分、核电厂、海上石油天然气设施等特殊设施的消防工作由谁管理? 4.森林、草原防火工作应符合哪些规定? 5.农村消防由谁管理? 6.单位、个人是否有消防义务? 7.未成年人能参加灭火吗? 8.各级政府如何开展消防宣传? 9.教育、培训内容应包括消防知识吗? 10.工会、共产主义青年团、妇女联合会等团体如何开展消防宣传?11.为什么要开展“消防公益活动”?12.在消防工作中有突出贡献的单位或者个人,是否应予以表彰和奖励? 火灾预防13.哪些属于“消防设施”?14.消防产品包括什么? 15.消防规划属于城乡规划的组成部分吗? 16.消防规划主要包括哪些方面? 17.建设工程的设计、施工是否要符合消防标准? 18.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施工由谁负责? 19.建设单位可以要求设计、施工单位降低消防技术标准吗? 20.设计单位的设计必须符合消防标准吗? 21.施工企业不按消防设计施工的如何处理? 22.工程监理弄虚作假,降低消防施工质量的如何处理? 23.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由谁审查? 24.消防设计文件备案与抽查制度适用于哪些程? 25.如何进行备案? 26.如何进行抽查? 27.哪些地方属于人员密集场所? 28.重大建设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核有什么特殊规定? 29.建设工程未经审核或者审核不合格的如何处理? 30.怎样对竣工建设工程进行消防验收? 31.未经消防验收或者消防验收、抽查不合格的已竣工工程如何处理? 32.哪些是“公共聚集场所”?33.公众聚集场所在使用、营业前,必须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吗? 34.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如何进行检查? 35.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的消防安全职责是什么?36.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包括哪些内容? 37.保证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畅通有哪些具体要求? 38.防火检查主要包括什么内容? 39.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是谁? 40.如何确定消防重点单位? 41.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应当履行的消防安全职责有哪些? 42.共用建筑物的消防安全如何管理? 43.住宅区的物业服务企业负有哪些消防安全职责? 44.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的设置有什么要求? 45.生产、储存、经营其他物品是否可以在居住场所内? 46.已经设置的生产、储存和装卸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工厂、仓库和专用车站、码头、易燃易爆气体和液体的充装站、供应站、调压站,不再符合消防法的有关规定的,应当如何处理? 47.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举办者需申请安全许可吗? 48.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需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吗? 49.大型群众性活动的承办人对消防安全负责吗? 50.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在消防设施方面要注意什么? 51.违反有关消防规定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的如何处罚? 52.在具有火灾、爆炸危险的场所施工有哪些要特别注意的? 53.电焊、气焊及自动消防系统的操作人员需要持证上岗吗? 54.生产、储存、运输、销售、使用、销毁易燃易爆危险品,进入生产、储存危险品场所,以及储存可燃物资仓库应符合哪些消防安全规定? 55.如何管理储存可燃物资的仓库? 56.消防产品必须符合哪些条件? 57.什么是消防产品的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 58.新研制的尚未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消防产品如何进入市场? 59.经强制性产品认证合格或者技术鉴定合格的消防产品,国务院公安部门消防机构应当公布名单吗? 60.建筑构件、建筑材料和室内装修、装饰材料的防火性应符合什么要求? 61.人员密集场所的室内装修、装饰,应当使用什么材料? 62.电器产品、燃气用具产品及其安装、使用应符合哪些消防安全要求? 63.消防设施和器材应当如何保护? 64.重要防火期如何防火? 65.什么是火灾公众责任保险?消防组织灭火救援防火基本知识法律依据

<<新消防法及防火安全知识问答>>

章节摘录

(三) 储备可燃的重要物资的大型仓库、基地。

主要是指储存粮食、棉花、石油、煤炭、药品等具有可燃性的重要物资的大型仓库、基地，这些单位应当建立单位专职消防队。

(四) 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规定以外的火灾危险性较大、距离公安消防队较远的其他大型企业。这一类企业主要是指纺织、造纸、烟草、集贸市场等生产、经营、储存易燃物品，人员聚集，火灾危害较大的企业单位。

这类企业既存在发生火灾的较大风险，又距离公安消防队较远，一旦发生火灾，如果不能及时采取有效扑救措施，极有可能造成火势蔓延，损失扩大。

反之，火灾发生时，附近公安消防队能及时赶到的范围之内其他大型企业就不必设立专职消防队。

(五) 距离公安消防队较远、被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古建筑群的管理单位。

本条规定的“古建筑群”是指在某一地域比较集中的若干古建筑物，而不是指某一单一的古建筑物。

同时该“古建筑群”还必须是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管理单位。

根据文物保护法的规定，国家文化行政管理部门在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中，选择具有重大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作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或者直接指定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报国务院核定公布。

目前为止，国务院已经核定并公布了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其中有具体被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古建筑群名单。

根据本项规定，应当建立专职消防队的古建筑群管理单位，除了必须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外，还需满足距离当地公安消防队较远的条件。

<<新消防法及防火安全知识问答>>

编辑推荐

《新消防法及防火安全知识问答》由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